

广东省教育考试院

关于做好 2022 年上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 考试笔试报名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招生办公室（考试中心、考试院）：

根据教育部考试中心《关于 2022 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考务相关事项的通知》（教试中心函〔2021〕123 号）、《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广东省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试点实施办法〉和〈广东省中小学教师资格定期注册试点实施办法〉的通知》（粤教师〔2021〕12 号）、《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加强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考点建设的通知》（粤教考函〔2021〕21 号）以及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广东省人民政府港澳事务办公室《转发〈教育部办公厅 中共中央台湾工作办公室秘书局 国务院港澳事务办公室秘书行政司关于港澳台居民在内地（大陆）申请中小学教师资格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粤教继函〔2019〕4 号）精神，为做好我省 2022 年上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报名组织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报名对象及条件

（一）报考对象

- 1.广东省户籍人员。
- 2.持有广东省居住证并在有效期内的外省（区、市）户籍人员。
- 3.广东省内普通高等学校在读研究生、三年级及以上的本科学生、毕业学年的专科学生、幼儿师范学校毕业学年学生。
- 4.持港澳台居民居住证，或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五年有效期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的港澳台居民。

满足以上条件中至少一条的方可报考。

（二）报考条件

-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身体健康。
- 2.遵守宪法和法律，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
- 3.符合《教师法》规定的学历要求。

在内地（大陆）学习、工作和生活的港澳台居民，凡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根据自愿原则，可申请参加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港澳台居民参加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的有效证件为港澳台居民居住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五年有效期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在内地（大陆）就读师范专业的港澳台居民执行就读省份相应师范生政策。

（三）免考条件

- 1.2021年及以后年份毕业的教育类研究生、公费师范生可凭教育教学能力考核结果，免考国家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部分或全部科目。

2.取得《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的，可在有效期内一次免试认定相应教师资格。具体按照《教育部关于印发〈教育类研究生和公费师范生免试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教师函〔2020〕5号）执行。

3.根据教育部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关于中小学和幼儿园教师资格考试成绩全国有效的通知》（教资字〔2012〕24号）精神，已在外省参加过全国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且取得单科以上合格成绩的考生，在满足我省报考条件的前提下，其合格科目在有效期内可免于考试。

符合以上免考条件的人员申请教师资格，不需再报名参加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直接向面试组织机构申请参加面试。

（四）下列人员不得报考

被撤销教师资格的，5年内不得报名参加考试；受到剥夺政治权利或者因故意犯罪受到有期徒刑以上刑事处罚的，不得报名参加考试。曾参加教师资格考试有作弊行为的，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第33号令）《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最高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组织考试作弊等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法释〔2019〕13号）的相关规定执行。

二、报名工作安排

（一）时间安排

报名时间：2022年1月14日9:30至17日16:00，内地考生

须选择户籍、居住证申领地或学籍所在地市所辖的考区，港澳台考生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应试考区；

网上缴费截止日期：2022 年 1 月 19 日 24:00；

打印准考证时间：2022 年 3 月 7 日 00:00 至 12 日 18:00。

（二）报名方式

考生须在规定的时间内，登录国家“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网”（<http://ntce.neea.edu.cn>），按照栏目指引进行网上报名。网上报名的考生，须保证本人的报名信息真实有效且具有报名资格。不符合报名条件或信息填写错误而参加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者，后果自负。具体报名流程及注意事项见附件 1、2。

（三）考试费用及缴纳方式

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调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的复函》（粤发改价格函〔2016〕978 号）规定的笔试收费标准，按 70 元/人·科次缴纳笔试考试费。报名信息通过审核后，考生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网上缴费。

（四）考试大纲及考试标准

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大纲由教育部统一制定，试题由教育部考试中心统一命制。考试不统一指定教材，考生可通过国家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网（<http://ntce.neea.edu.cn>）下载《考试标准》和《考试大纲》，根据考试大纲知识点自行复习、备考。

三、笔试时间及科目

（一）笔试时间：2022 年 3 月 12 日。

(二) 笔试科目

时间 类别	2022 年 3 月 12 日 (星期六)		
	上午	下午	
	9:00—11:00	13:00—15:00	16:00—18:00
幼儿园	综合素质 (幼儿园)	保教知识与能力	
小学	综合素质 (小学)	教育教学知识与能力	
初级中学	综合素质 (中学)	教育知识与能力	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 (初级中学)
高级中学			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 (高级中学)
中职文化课			
中职专业课			
中职实习指导			

本次笔试各科目名称、代码和有关说明见附件 3。

四、工作要求

(一) 提高政治站位。教师资格考试事关教师队伍建设与发展,事关教师行业准入,社会关注度高。各地招办务必高度重视,树立全局一盘棋思想,从讲政治、讲大局的高度,把解决和满足本辖区内(包括户籍、居住证申领地、学籍等在本地市,下同)

考生对教师资格考试考位的需求，作为党史学习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的重要工作内容，作为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的重要抓手，切实加以解决。

（二）落实工作责任。各地市招办（考试中心）负责统筹协调辖区内的各级各类学校（含普通高等学校）承担教师资格考试任务，应想方设法，主动争取支持，加强统筹协调，开源挖潜，充分挖掘辖区内中职、高职、本科院校等考位资源，确保开设足够数量符合条件的考点，充分满足本辖区内考生的报考需求。各考区负责考生报名信息审核、本考区考场编排和试卷申报等工作，上述工作统一在“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考务管理信息系统”（简称“考务管理系统”，网址：<https://ntcekw.neea.edu.cn>）上完成。请各考区务必严格按照报名工作日程安排（附件4），及时做好各项工作。各地市招生办公室（考试中心）对本市所辖考区相关工作负责。

（三）合理设置考区。为缓解各地市考区的压力，同时方便县区考生就近报考，各地市可根据实际情况开设县区考区。新设县区考区须向所属地市招生办公室（考试中心）提出申请，地市招生办公室（考试中心）应做好所辖考区的监督管理工作，并按要求将填写好的《广东省全国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考区报备表》（附件5），于2022年1月7日17:00前将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发至我院社会考试与考试评价处（以下简称“社评处”）邮箱，邮件标题为“XX地市NTCE考区报备表”，由我院汇总报教育部考

试中心。

（四）申请考务管理系统用户。若需申请新考务管理系统用户，请按要求填写《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考务管理系统用户申请表》（附件6），于2022年1月7日17:00前将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发至我院社评处邮箱，邮件标题为“XX考区NTCE用户申请表”，由我院汇总报教育部考试中心。其中，审核用户为临时用户，可根据需要设立多个。

（五）设置考点。各地务必认真落实国家、省有关文件精神和工作要求，依据《广东省全国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考务管理工作手册（2018年版）》有关规定，在辖区内各级各类符合条件的学校（含普通高等学校）设立足量考点，确保所提供考位数能完全满足本辖区内考生的报考需求。拟设考点须填写《广东省全国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考点报备表》（附件7），考区负责汇总所辖新增笔试考点的报备表，填写《_____（地市/考区）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新增考点汇总表》（附件8），并加盖公章，于2022年1月13日前报我院备案。

（六）审核考生报名信息。审核本地市所辖考区（包括户籍、居住证申领地、学籍所在地等）考生姓名是否规范、照片是否符合要求。各地市须确保所辖考区内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应报尽报、应考尽考，不得提前关闭报名通道，不得以考位不足等理由拒绝符合条件的考生报考。港澳台考生由所报考区负责审核，凡符合报考条件的港澳台考生，各考区不得拒绝其报考。本次考试

报名审核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1 月 18 日 16: 00, 各考区应抓紧完成审核工作, 不可人为造成数据积压, 延误工作进度。

(七) 考场编排和试卷申报。各考区完成考点设置后, 使用考务管理系统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至 27 日进行考场编排, 生成试卷申报表。试卷分正常卷和备用卷, 正常卷和备用卷为同一种规格, 即“30 份/袋”。考务管理系统提供试卷申报辅助功能, 各考区可根据需求对申报的试卷数进行修改, 确定后使用考务管理系统在线打印“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试卷申报表”, 地市负责汇集并合并所辖考区的试卷申报表, 加盖单位公章, 并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 17:00 前将扫描件发至我院社评处邮箱, 邮件标题为“XX 地市 NTCE 试卷申报表”。

(八) 加大培训和宣传力度, 确保报名工作顺利完成。各考区要进一步规范管理, 压实责任。加大对相关工作人员, 特别是各级考务管理、信息系统管理员以及新设考点的培训力度, 结合各自工作职能逐级组织有针对性的培训, 务求熟练掌握报名工作要求和流程, 对可能出现的问题要及早防范、消除隐患。各考区要采取多种有效方式广泛宣传解读有关政策和报名报考工作的程序、规定和要求。特别要教育和提醒广大考生, 切勿违规委托培训机构、中介机构代办报考手续, 以免上当受骗, 影响报考。为便于考生咨询办理相关事项, 我院将在《广东省 2022 年上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公告》中公布各考区的咨询电话。各考区应调整好报名期间的电话线路、安排工作人员值班, 认真做

好咨询电话的接听工作，及时回应考生诉求。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考务：李权汉，020—38627973；陈元婷，020—38627865

技术：唐彬，020—38746822

邮箱：chenyt@eeagd.edu.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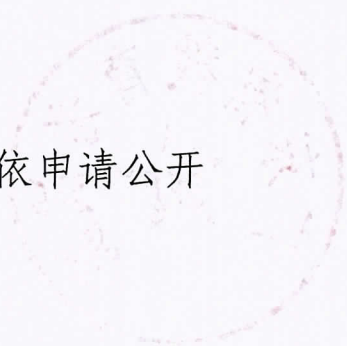
地址：广州市中山大道西 69 号

邮编：510631

- 附件：1.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网上报名流程
2.考生网上报名注意事项
3.2022 年上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科目代码列表
4.2022 年上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报名工作日程安排
5.广东省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新增考区申请表
6.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考务管理系统用户申请表
7.广东省全国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考点报备表
8._____（地市/考区）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新增考点汇总表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附件 1

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网上报名流程

第一步：登录“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网”
(<http://ntce.neea.edu.cn>)。

第二步：注册。笔试报名前，考生须（重新）注册取得网报系统登录密码（帐号为本人姓名及身份证号）。

第三步：签订诚信考试承诺书。新注册的考生用户必须先阅读考试承诺，确认遵守《诚信考试承诺书》的才可以进行下一步操作。

第四步：阅读报考须知。

第五步：填报个人信息。

第六步：上传个人照片。照片要求：本人近 6 个月以内的免冠正面彩色证件照，白色背景为佳；照片中显示考生头部和肩的上部。不允许戴帽子、头巾、发带、墨镜；照片文件不大于 200K，高不多于 600 像素，宽不多于 400 像素，格式为 jpg/jpeg。

第七步：考试报名。根据页面提示操作。具体考试地点以考生下载的准考证上的地址为准。

第八步：审核。考生等待考区教育考试机构的网上审核通过。考生可自行登录网报系统查验审核状态，各考区不另行通知。因个人信息填报错误而导致审核未通过的考生，可及时修正个人信息，重新选择报考课程，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再次提交报名申请。

第九步：缴费。网上审核通过后，在网上缴费截止日期前，考生可再次登录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系统，按照系统提示在线支付考试费。缴费后考生可在网上报名系统中查询报名是否成功。未经审核或审核不通过的考生，不能网上支付考试费。审核通过，逾期未在网上缴纳考试费的考生，报名系统将视其为放弃报考，并自动注销该生当次报考信息。缴费成功后，考生报名成功，无论是否实际到考，考试费不予退还。

成功报名的考生可于 2022 年 3 月 7 日 00:00—12 日 18:00 登录“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网”（<http://ntce.neea.edu.cn>）报名系统，根据提示下载 pdf 准考证文件。下载后，仔细核对个人信息，并直接打印成准考证。确有困难无法打印者，可到所属考区教育考试机构申请免费打印领取准考证。

附件 2

考生网上报名注意事项

1. 考生报考前，务必登录拟报地市及考区的官网或官微，关注相关公告，了解拟报考区的具体报名要求，并按照执行。

2. 考生报名填写个人信息，必须与身份证保持一致，使用简体字输入，不可使用繁体字。

3. 凭广东省内居住证报名的考生，“居住证编号”一栏填写身份证号码。

4. 考生报名时必须规范填写学校名称，不可填写简称或不规范名称，避免因学校名称不符而被审核不通过。

5. 考生必须本人通过“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网”（<http://ntce.neea.edu.cn>）报名系统进行网上报名，并对本人所填报的个人信息和报考信息准确性负责，报考信息一经审核确认，不得更改。禁止委托培训机构或学校集体替代考生报名，如因违反相关规定而造成信息有误或无法报考，责任由考生本人承担。

6. 考生应自行对照报考条件，如实填写个人情况并选择报考类别，保证本人的报名信息真实有效且具有报名资格。不符合报名条件而参加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者，后果自负（在面试报名现场审查中将被取消面试资格或在后期申请认定教师资格时考试成绩无效）。

7. 所有考生笔试报名前需要重新进行注册、填报个人信息并上传个人照片，重新注册操作不影响考生已获得的成绩。

8. 所有审核不通过须重新修改报名信息（包括照片）的考生，必须同时重新选报考试科目。

9.考生可自行登录网报系统查验审核状态，各考区不另行通知。因个人信息填报错误而导致审核未通过的考生，可及时修正个人信息，重新选择报考课程，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再次提交报名申请。

10.如拟报考区额满，考生可选择本地市其它考区报考，各地市考位数总体上可满足本地市考生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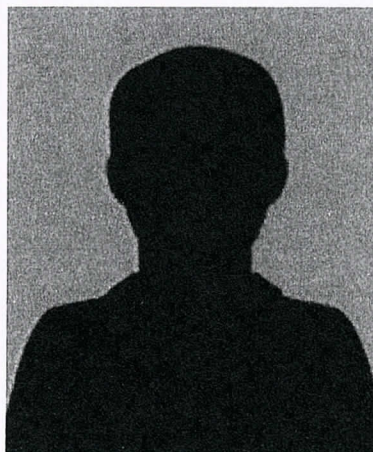
11.如考生忘记网报登录密码，可通过网上报名系统提示操作，报名系统将把新的密码通过短信发送到考生报名时所填手机号码下。因此，考生在参加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期间，切勿更换手机号码。

12.考生网上报名上传照片要求：

(1) 本人近6个月以内的免冠正面彩色证件照，白色背景为佳；

(2) 电子照片格式及大小：
JPG/JPEG 格式，不大于200K，高不多于600像素，宽不多于400像素；

(3) 照片中显示考生头部和肩的上部；不允许带帽子、头巾、发带、墨镜；



(4) 此照片将用于准考证以及考试合格证明，请考生上传照片时慎重选用。

备注：建议使用 Microsoft Office Picture Manager，图画，Photoshop，ACDsee 等工具，将照片进行剪裁压缩。

附件 3

2022 年上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 科目代码列表

序号	科目名称	科目 代码	备注
(一)	幼儿园		
1	综合素质（幼儿园）	101	
2	保教知识与能力	102	
(二)	小学		
1	综合素质（小学）	201	
2	综合素质（小学）（音体美专业）	201A	
3	教育教学知识与能力	202	
4	教育教学知识与能力（音体美专业）	202A	
(三)	初中		
1	综合素质（中学）	301	初中、高中相同
2	综合素质（中学）（音体美专业）	301A	初中、高中相同
3	教育知识与能力	302	初中、高中相同
4	教育知识与能力（音体美专业）	302A	初中、高中相同
5	语文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303	
6	数学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304	
7	英语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305	
8	物理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306	
9	化学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307	
10	生物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308	

序号	科目名称	科目代码	备注
11	道德与法治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309	
12	历史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310	
13	地理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311	
14	音乐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312	
15	体育与健康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313	
16	美术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314	
17	信息技术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315	
18	历史与社会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316	
19	科学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317	
（四）	高中		
1	综合素质（中学）	301	初中、高中相同
2	综合素质（中学）（音体美专业）	301A	初中、高中相同
3	教育知识与能力	302	初中、高中相同
4	教育知识与能力（音体美专业）	302A	初中、高中相同
5	语文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403	
6	数学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404	
7	英语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405	
8	物理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406	
9	化学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407	
10	生物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408	
11	思想政治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409	
12	历史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410	
13	地理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411	
14	音乐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412	

序号	科目名称	科目代码	备注
15	体育与健康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413	
16	美术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414	
17	信息技术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415	
18	通用技术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418	

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科目说明如下：

1.幼儿园教师资格考试笔试科目共两科：科目一为《综合素质》，科目二为《保教知识与能力》。

2.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科目共两科：科目一为《综合素质》，科目二为《教育教学知识与能力》。

3.初级中学、高级中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科目共三科：科目一为《综合素质》，科目二为《教育知识与能力》，科目三为《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

4.初级中学笔试科目中，原“思想品德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科目代码：309）调整为“道德与法治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5.初级中学和高级中学的《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科目按教育部有关规定执行。初级中学《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科目分为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生物、道德与法治、历史、地理、音乐、体育与健康、美术、信息技术、历史与社会、科学等15门科目，高级中学《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科目分为语文、

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生物、思想政治、历史、地理、音乐、体育与健康、美术、信息技术、通用技术等 14 门科目。

6.申请中等职业学校文化课教师资格的人员参加高级中学教师资格考试。

7.中等职业学校专业课教师和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考试科目共三科：科目一为《综合素质》，科目二为《教育知识与能力》，科目三为《专业知识与教学能力》，其中科目三的考查结合面试环节进行。

8.音、体、美专业考生的笔试公共科目一、科目二（科目代码：201、202、301、302）实行单独编码（相应科目代码：201A、202A、301A、302A），音、体、美专业考生在笔试报名时应选报单独编码的公共科目。取得科目 201A、202A 合格的考生，面试仅限于参加小学类别音、体、美专业科目；取得科目 301A、302A 合格的考生，面试仅限于参加初中、高中、中职类别音、体、美专业科目。考生已获得科目 201、202、301、302 合格成绩，可相应替代科目 201A、202A、301A、302A 合格成绩；考生已获得科目 201A、202A、301A、302A 合格成绩不可替代科目 201、202、301、302 合格成绩。

9.初中、高中、中职文化课类别“心理健康教育”、“日语”、“俄语”学科的笔试科目一、科目二与已开考学科一致，笔试科目三《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结合面试一并考核。

附件 4

2022 年上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 报名工作日程安排

时间	工作内容	责任单位
1 月 7 日 17:00 前	申请开设县区考区	地市招办
	申请新考务管理信息系统用户	考区（地市招办）
1 月 13 日前	教师资格考试笔试考点报备	考区（地市招办）
	教师资格考试笔试新增考点汇总并上报	
1 月 14 日 9:30 至 17 日 16:00	网上报名及提交网上审核	考生
1 月 18 日 16: 00 前	网上审核	考区（地市招办）
1 月 19 日 24: 00	网上缴费截止时间	考生
1 月 24 日—27 日	考场编排	考区（地市招办）
1 月 27 日 17: 00 前	上报试卷申请表	考区（地市招办）
3 月 7 日 00:00 至 12 日 18:00	考生打印准考证	考生
3 月 12 日	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 笔试	考生

附件 5

广东省全国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 笔试考区报备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县（区）考 区名称		所属地市考 区	市
负责人		联系电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所在地	市 县（区）		
备注：			
县（区）考区申报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所属地市招生办公室（考试中心）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县（区）考区须认真履行市级考区职责，并接受所属地市考区的监督管理。地市招办填写本表后，于 2022 年 1 月 7 日 17:00 前将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发至邮箱 chenyt@eeagd.edu.cn，邮件标题为“XX 地市 NTCE 考区报备表”

附件 6

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考务管理系统用户申请表

单位名称: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联系电话	办公电话:		手机:		
电子邮件					
处(科)室			职务		
申请类型	☐ 考区用户(管理)		考区名称		
	☐ 考区用户(审核)		考区名称		
	☐ 考点用户		考点名称		
	考点地址:				
填表人签名:					
日期:					
省级教育考试机构意见: ☐ 同意 ☐ 不同意 (单位公章)					

注:考区(地市)招办填写本表后,于2022年1月7日17:00前将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发至邮箱 chenyt@eeagd.edu.cn,邮件标题为“XX考区NTCE用户申请表”

附件 7

广东省全国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 笔试考点报备表

考区教育考试机构名称:

填表时间:

填表说明:

1. 考点名称一经申报, 不得擅自更改。
2. 申办所需资料: 考点《广东省国家统一考试试卷保密室合格证》复印件。
3. “考点代码”由省教育考试院填写。
4. 本表由各地级以上市(考区)教育考试机构填写, 并对考点实地检查验收后, 报省教育考试院备案。
5. 各地级以上市向省报备新设考点原则上每年 2 次, 时间为每年报名工作开始前。

考点名称				考点代码	
通讯地址					
E-mail 地址				邮编	
主考 (由学校主要领导担任)		姓名	职务	性别	联系电话(办公、手机)
考试领导小组成员		姓名	职务	所在部门	联系电话 (办公及手机)
考务管理员 (主要联系人)					
系统管理员					
保密员					
考试场地	开设考场数目	纸笔考试 (30人/考场)		其他	
	保密室个数			医疗室 个数	
	考务室个数			考务室联系电话 (带传真、长途)	

考点设施 设备情况	是否配备视频巡查系统			
	视频巡查系统 监控覆盖范围	☐ 所有考场 ☐ 保密室（含内、外室） ☐ 试卷分发（回收）室 ☐ 其它场所：		
	视频巡查系统是否能与地市（区） 教育考试机构、省教育考试院联网			
	近3年来承办国家教育考试（普通 高考、成人高考、自学考试、研究 生考试）情况，须分别填写考试名 称及时间（年、月）			
保密室 情况	保密室合格证号		负责人	
	保密室地址			
	发证机关		有效期	
考区教育考试机构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地市招生办公室（考试中心）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8

(地市/考区) 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新增考点汇总表

序号	学校名称	学校地址	学校性质	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公办/民办	最大考场数	备注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本汇总表仅填报辖区内所有教师资格考试笔试新增考点。

2.学校性质包括: ①普通高等院校②普通中学③普通小学④高等职业技术学院⑤中等职业技术学校⑥其他。

3.如地市所辖考区多于1个,则每考区填写一份;本表可自行加页,每页均须加盖公章。

4.请于2022年1月13日前将盖章扫描件及电子文件发送至电子邮箱: chenyt@eeagd.edu.cn, 邮件标题为“XX(地市)NTCE新增考点汇总”。